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許梅珍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

電子信箱：meijen196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500836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1本文呈現檔、來文1附件1(1050083693_Attach01.PDF、1050083693_Attach02.DOC)

主旨：轉知中山國小辦理桃園市105年度「用漢字涵養孩子的『品德』和『語文』研習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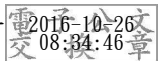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中山國小105年10月19日山小輔字第105000791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為使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教師，將漢字的演變過程與孕涵品德教育的故事運用於教學，提升學生語文學習興趣、涵養品德以達友善校園目的。
- 三、研習日期：105年11月23日（星期三）13：20~15：40
- 四、研習地點：桃園市中山國小視聽教室
- 五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05年11月22日止至本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報名。
- 六、參與人員本局同意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准予公差(假)登記。
- 七、本活動由桃園景福扶輪社捐贈80套由新唐人亞太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出版「悠遊字在」影音書，作為教學輔助教材，



按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一校以捐贈一套為原則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局中教科



裝



訂



線